

# 大眾社會學科講話

編直公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六月初版

大眾社會科學講話

實價國幣七角

外加運費匯費

編著者公  
發行人陸高  
出版者世界書局  
發行所上海及各埠世界書局

有權版  
究必印翻

發行所 上海及各埠 世界書局

## 編者序言

這是根據馬克思、恩格爾思、列寧、史丹林的思想系統來編的一本講解馬克思派的社會科學的入門書，編者所用的材料，主要的是約翰·史忒勒契（John Strachey）的那本社會主義的理論與實踐（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Socialism）的第一第二編。史忒勒契是支那人為正統的馬克思派作家的，他寫這一本書，以目前英美資本制度作出發點，研究它的基本缺用什麼方法可以補救，補救的時候應從何處入手，應經過怎樣的步序。他所假定的工人羣衆，根據他們的現實狀況，指出社會主義應當如何建設的一條大路，所以不僅是美的工書，而是一本把事實和理論打成一片的書，就因這緣故，所以很能引起讀者的興味。

歐美的工人羣衆，歐美工人所熟知的事情，未必就是中國人所熟知的，編者就在這工夫，把其中應當詳細發揮的地方，發揮得透切些，把其中可以略去的地方，也儘量節略，總想把這一本書，變成一本每一個人都能懂得的書，而不是一本從日文或其他文字中硬譯過來的「天書」。又因編者所根據的原書，是一本很有骨子的書，所以雖經「力求大衆化」的步序，還不致像白開水一

樣，嚦上去毫無味道。編者另有大衆哲學講話一書，正在編寫中，將來完成之後，是本書的姊妹書，編者極希望一般對馬克思主義發生興趣的人，在讀了這二本姊妹書之後，能有一個概括的瞭解——不僅是理論的本身的瞭解，而是理論和事實織成一片的瞭解。

民國二十九年一月 編者謹識

# 目 次

第一章	解剖臺上的現經濟制度.....	一
第二章	需要本位的經濟制度.....	七
第三章	計劃經濟的另一問題.....	一三
第四章	水火不相容.....	一九
第五章	資本主義的分配法.....	二十五
第六章	二個階級.....	三一
第七章	社會主義的分配法.....	三五
第八章	從資本主義到帝國主義.....	四二
第九章	社會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分界.....	四九
第十章	新民治制度.....	五五
第十一章	國家.....	六五

第十二章 國家的起源與前途	七一
第十三章 無產階級獨裁	八〇
第十四章 社會主義與自由	八六
第十五章 社會主義與宗教	九五
第十六章 社會主義與和平	一〇三

# 第一章 解剖臺上的現經濟制度

英國人和美國人的社會經濟制度，普通稱爲資本制度，它的主要特徵，即爲少數幾個人或團體，擁有全國的「生產工具」，例如農田、工廠、礦區等，而大多數人，卻替這少數人，從事工作，分一點報酬，勉強養活自己，並養活全家的人，在這種制度之下，取得「贏利」(Profit)，是生產的唯一動機；具有生產工具的人，其所以願意把自己的生產工具，給大家運用，而從事於生產，亦就看這「贏利」面上。要使無利可圖，誰也不願意設農場、開工廠、或發掘礦藏了。

實則，在資本主義的生產制度下，「贏利」不僅是生產的動機，同時又是生產的調整者，叫你不得不停止這一部門的生產，去從事另一部門的生產，或停止另一部門的生產，來從事這一部門的生產。單就動機來說，倘你準備虧本，儘可不以「贏利」爲目標，但一說到「調整」，那就不能由你自己作主，因爲生產的結果，倘沒有贏利可圖，遲早間就得破產，這樣，雖欲不以贏利爲動機，亦不可能了。在資本主義的生產制度下，全憑「贏利」二字，作爲調整，決定何者應該生產，何者不應該生產；在已經決定生產的東西中又規定該項東西，在一年當中，應該生產多少。爲了這個緣故，所以資本主義的生

## 產制度，也可稱爲「企圖贏利的生產制度。」

但我們可用什麼標準，來決定何者爲有利可圖的生產，何者爲無利可圖的生產呢？那就要看市場上對於該生產物的需要如何，以爲決定。市場上對於某生產物有需要，你就製造該生產物，在價格方面，可儘量由你取索，這樣，自然贏利增多了。否則，倘你所製造的東西，社會上沒有需要，大家不願意買，於是貨色就要擱積，贏利就談不到。

這似乎是很好的制度，所以正統派的經濟學家像亞丹斯密、里嘉圖、約翰彌爾等，都恭維它到極點。平心而論，離開人的因素不談，專就制度的本身來說，資本主義的體系，還能前後貫通，自成道理。然而各種生產制度，它的主要作用，在能滿足人的欲望，須以人爲本位，決不能離開人而不談。一俟我們就人的利益着想，資本主義生產制度的缺陷，就很顯明地呈示在我們面前了。

我們說過，資本制度的主要目的，在於取得贏利。爲欲取得贏利，所以有許多大衆所急需的東西，因爲大衆出不起高貴的價錢來買，不能讓生產者取得極大的贏利，生產者就不願意生產。反之，少數奢侈品類的貨物，因爲少數有錢的人，出得起錢，肯用高貴的價錢來買，所以比較起來，生產者的贏利，反可大大增加。於是生產者都願意生產後一類東西，而不願意生產大衆所急需的東西。何以故？因爲

生產大眾所急需的東西贏利少，生產少數有錢的人所消耗的東西贏利大。這就資本制度的本身而論，原沒有什麼不貫澈處，然而大眾人民卻因此得不到他們所急需的生活必需品了。這就是一般所說的資本制度的「生產失調」(Misdirection of Production)。

資本制度依照這個準則，生產貨物，必到一個時候，它所生產的東西，少數有錢的人，買得已經足夠，不再需要它們，而窮苦的大眾，雖需要它們，卻無力購買它們，此時生產者有一個辦法，可把貨物的價錢減跌，讓無力購買的窮苦大眾，也有能力購買。這原是好辦法，但他們不肯這樣做，他們寧願維持貨物的本來價目，讓少數有錢的人，出高貴的價錢來購買它們，因而賺得較大的贏利；不願把利息減低，把這些貨物，推廣到窮苦大眾去。可是他們對於富人已買足，窮人買不起的貨物，又怎麼辦呢？最簡捷的辦法，就是把這些貨物，加以毀滅。這似乎不合理，因為窮人明明需要這些東西，為何不把它們送給窮人，卻要把它們毀滅呢？然而就資本主義生產者的立場來說，這並沒有不合理的地方，因為他們的目標，在贏利，毀滅這些貨物，能夠增加贏利，何必把它們送給窮人，而把自己的利息減低呢？

不記得一九三二年美國經濟大恐慌時的故事嗎？那時，美國的小麥生產過剩，非獨在國內沒有市場，在國外也沒有銷路。把小麥跌價，使全美國或全世界的窮人，都能吃得飽足吧？這原是極合人道

主義的辦法，可是這樣一來，生產小麥的人，就無利可圖。從前繁榮時期，用同樣的成本，生產同量的小麥，因為小麥的價錢高，所得的利息厚，生產小麥的人都發了財。如今還是用同樣的成本，出產同量的小麥，但把價錢降低。生產的成本不減，出賣的價格卻減，這不容說，是極不合算的生產事業，是與「爲贏利而起見的」生產方針，背道而馳。爲維護自己的利益，不如把小麥的剩餘部份，沉到大西洋中去。剩餘的部份，既毀滅了，市場上小麥的供給，就不再嫌多，既不再嫌多，小麥的本來價目，就可維持，生產者的本來利息，也就有著落。

可是我們就社會的全體來說，一方面，有人把小麥拋到大西洋中，去餵飼魚鼈，一方面卻有人面黃肌瘦，弄不到麵包來吃，這就應驗了中國古書上所說的「率獸而食人」的一幅賊民圖。這是資本主義生產失調的更殘酷的結果。

逢到資本主義生產過剩的時候，生產者爲欲維持固有的贏利，一個方法是毀滅剩餘貨物，藉以維持原來的價格。不容說，這是萬不得已的辦法，當小麥生產者看見自己的小麥一船一船地運到大西洋去沉沒的時候，他們的心裏，也是非常刺痛的。他們總想用旁的方法，避免這生產過剩的毛病。就中最有實效的方法，即爲防剩餘生產於未然，而減少生產。這「減少生產」四個字，在資本主義生產

者的心目中看來，只是一個平常的對策，但在窮苦的勞動者看來，那是生死所繫的大難關，因為在資本家心目中的「減少生產」，在勞動者的心目中看來，就變爲「失業」的大問題了。勞動者未失業時，雖備受剝削，但總還勉強可以生活，一旦失了業，生活就失所依恃，各種困苦流離的慘狀，都要從此發生了。但資本制度爲維護一己的贏利，遇到生產過剩時，勢必致於「減少生產」，換言之即窮苦的勞動者大衆，勢必致於「失業」。資本主義盲目的生產，終有一天，要達到「生產過剩」的境界，即實現制度工作的窮苦大衆，終有一天，要鬧「失業」的恐慌。其結果，一般工作的人，雖當其在工房中努力工作的時候，就須時時刻刻，準備自己失業的一天的臨到。這種精神上的不安，與實際生活上的沒有保障，又變爲資本主義生產制度的主要弊竇。

資本主義的生產制度，爲欲求達贏利的目標，所以一方面不願生產窮苦大衆所急需的貨物，即生產了，也不願意抑低價格，售給大衆，這就形成了大衆生活的不得飽暖。這種大衆生活的不得飽暖，並非社會的生產力不足，因而無法避免，乃因欲圖贏利，而故意不生產，這種現象，可名之爲「不需要的貧乏」。另一方面，因恐生產過剩，時時有「減少生產」和「失業」的危險，使工人的心境，沒有一天得能安寧，這種現象，可稱之爲「生活的沒有保障」。不說別的，僅有此二者已足使人類社會感到

極大的不便與不安而思所以補救之了。

補救之道唯何那 是我們第二章中所欲解答的問題。

## 第一二章 需要本位的經濟制度

是一九三三年，美國發動了一個「全國總生產力的調查」，美國人稱之為 N. S. P. P. C. 是 Nation Survey of Potential Product Capacity 的縮寫。調查進行之時，正當美國經濟恐慌最厲害的時期，美國人民對於許多生活必需品，例如衣、食、住之類，都感覺缺乏，我們姑就住的一項來說。

據調查，美國的總生產力，實在驚人。倘使全部動員的話，每個四口之家的家庭，就可得到每年四千四百美金的收入。換言之，即每個平民都可享受現在美國教授階級所享受着的優裕生活。可是在事實上，美國的平民，非獨沒有這種優裕生活的份兒，即連日常必需的衣食住行，還要發生問題。據統計，假使更讓美國平民的住處，像個樣兒，換言之，即讓美國四口之家的家庭，能夠享受有四五個房間的住屋，那美國至少要在十年之內，添造一千五百五十萬幢住屋，即每年至少要添造一百五十五萬幢住屋。

如今的問題，美國是否具有足夠的勞動，足夠的磚石，足夠的泥灰，足夠的銅鐵，可以每年添造一百五十五萬幢的住屋呢？我們要回答這問題，就須牽連另一個問題，因為單就住屋來說，美國的總生

產力，有如此之大，建造一百五十五萬幢住屋，算得什麼？不過問題沒有這樣簡單，美國人的需要，不限於房屋一項，還有其他的需要，也須滿足；滿足其他的需要，就須動用資力。美國人既不能單有住房，而滿足全部慾望，就不能不劃出大部資力，來種植穀類，來織造布帛，來敷設車軌，來開辦學校，來布置娛樂場所，這樣，我們的問題，就一變而為：當這些「同等重要的品物」都已經齊備，其所餘下來的資力，能否每年添造一百五十五萬幢的住屋呢？我們不要忽過「同等重要的品物」這幾個字，因為要決定某幾樣品物，是「同等重要」，某幾樣品物，不是「同等重要」，就需要人們的有計劃的估評與裁定。換言之，即我們的經濟制度，不能讓「取得贏利」的動機，決定一切，而不給予必需的限制了。

我們再回到添造一百五十五萬幢住屋的原題目來。添造住屋，需要鋼骨水泥，磚石木料，如今專就鋼的一項來說，美國所產的鋼條，除製造「同等重要」的必需品外，是否還有餘力，可以建築一百五十五萬幢的房屋呢？於是調查委員會就根據一九二九年鋼的用途，來加以研究，發現該年所產的鋼的大部份，都用來建築摩天大樓，供各公司各機關辦事之用。這個事實，簡直使他們不能懂得，因為美國的辦公處所，在一九二九年之前，已微覺過多，新造起來的大樓，也多造好之後，空了起來；即使有任何機關搬了進去，也多從附近別的辦公處所，搬了過去，搬進了新的處所，舊的處所又被空出來了。

整潔建築的不堅固更可於公衆安全上發生極大危險。凡看了這個情形的人誰都認爲住房應該深造，大樓儘可延緩，然而在事實上，一九二九年的美國鋼鐵都用來建築不急需的摩天大樓，不用來建築急切需要的平民住所，這究爲了什麼呢？最使調查委員會大惑不解者，他們都像我們一樣醉心於資本主義的經濟學說，認爲「需求與供給」(Supply and Demand)，是人類經濟社會的調節機關，美國的經濟社會，其所以在一九二九年那年，用大部份的鋼鐵，建築許多摩天大樓者，必因社會有此需要；其所以不用這些鋼鐵，建築大眾住屋者，亦必因爲社會沒有這種需要。然而他們仔細調查的結果，美國人民所急需要的，倒不是摩天大樓，卻是平民住房，於是他們大惑不解了。我們在懂得贏利本位的資本主義的經濟制度後反覺得調查委員會的「大惑不解」，真使我們大惑而不可解。任憑新造的大樓，有一部份空了起來，但於出租的部份，所得的贏利，已足賺回巨款，無論如何，總比建造住宅，獲利多多。他們那有心思來顧到大衆的利益與公共的安全呢？

調查委員會認爲一九二九年美國鋼鐵的用途，未能正當，那就表明單憑「供給與需求」的原則，不能作爲調整生產制度的最高原則。調查委員會認爲一九二九年美國所產的鋼鐵，應該大部份

用來建築平民住房，那就表明一國經濟的動響，應經過人們的擘劃與計算，不能單憑「供和求」的原理，在那裏暗中摸索了。不信任「供求原理」之謎，而主張用有意的計劃，來組織經濟，並推動經濟，使經濟的活動，不爲少數人謀贏利，卻爲多數人得實益，這就是社會主義的經濟制度的總樞紐蘇俄的經濟制度，就按照這個方式進展，我們在這裏，本可用蘇俄的經濟建設，作爲例證，但我們之所以選用美國調查委員會的報告者，蓋欲證明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正確性與必然性。美國是特幟的資本主義國家，資本主義的經濟學說，影響於人民腦中者極深，可是一等到他們把整個的經濟制度作全盤的觀察時，就發現固有的路不通，必須走上「全盤通算」再定方針的路上去。這就證明了社會主義的路的正確性與合理性。

我們不憚再三申說：美國調查委員會的報告，已於不知不覺之間，指出了從「盲目經濟」走上了「計劃經濟」的大路，那就是說：（一）國家的總生產力，應該有全盤的計算；（二）人民的需要，可以列成表格，昭示大眾；（三）國家的生產力量，應該向滿足人民的欲望的路上走去，不該聽憑傳統的「供求原理」的指示，因爲這種指示，受贏利的目標的操縱，不是經濟活動的正確指標。

調查委員會的這幾項指示，在各大學的教授階級看來，無論如何，是不能照辦的。他們說，我們沒

有方法來預測人們的需要，從而製造貨物，滿足這些需要。唯一的可能辦法，即為讓人們的金錢，來表示他們的需要。他們肯出多的錢來買甲貨物，就表明甲貨物為他們所需要；他們不肯出錢來購買乙貨物，就表明乙貨物為他們所不需要。製造的人，就根據人們的肯出錢或不肯出錢，肯多出錢或不肯多出錢，作為標準，從而製造貨物。他們的目標，是賺錢，是圖謀贏利。製造需要多的貨物，可擡高物價，可多賺錢；製造需要少的貨物，到一個時候，必須抑低價錢，不能賺錢，或竟至虧本。這是調整經濟制度的唯一原則，亦即所謂「供求」和「贏利」的原則。萬一施行之後，發生離奇結果，例如一九二九年的鋼鐵，多用來建造摩天大樓，不用來建造住房，那是不幸的遭遇，是無可避免的。倘違反此原則，而實施計劃經濟，那就變為強制人們必買此物，而不買彼物，換言之，就變為限制人們的慾望和需求，對於製造者所製造的貨物，可以欲求，對於製造者所不製造的東西，不能欲求了。這在他們看來，是萬萬使得不得的，因而所謂「計劃經濟」，也是萬萬行不通的。

這似乎很有理由，可是反過來說，倘使我們所生產的，正是人們所需要的，我們不生產的人們所不需要的，那還有什麼強制或限制的意味嗎？而在事實上，我們儘可根據實際調查，查出人們的實際需要，並根據這些需要，生產貨物。美國的調查會，已做到這點，且看他們的話怎麼說：